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  
**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保荐机构”）作为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叶股份”或者“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4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760,312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7,603.12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191.56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6,411.56万元。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23〕381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1	年产6万台骑乘式割草机生产项目	24,545.50	21,970.55	10,050.34	45.75%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2	年产 22 万台新能源园林机械产品生产项目	13,964.22	10,596.45	-	-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4,200.00	13,844.56	13,842.54	99.99%

###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具体情况

#### （一）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Daye Mexico Sociedad.Anonima.de Capital.Variable

住所：墨西哥新莱昂州萨利纳斯维克多利亚市

注册资本：固定资本 5 万比索，可变资本无限额

董事：ANGELICA PG HU

经营范围：园林机械及配件、农业机具、园林机具、电动工具、清洁设备、电器配件、电机、电子元器件、汽油机及模具的制造、加工、测试以及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股权结构：Honbo Int Pet.Ltd(公司全资子公司)持股 99%，Daye North America, Inc.(公司全资子公司)持股 1%。

#### （二）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项目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对“年产 6 万台骑乘式割草机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 Daye Mexico Sociedad.Anonima.de Capital.Variable（以下简称“大叶墨西哥”）作为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增加墨西哥作为实施地点，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本次延期前预计可达到使用状态日期	本次延期后预计可达到使用状态日期	本次调整前实施主体	本次调整后实施主体	本次调整前实施地点	本次调整后实施地点
年产6万台骑乘式割草机生产项目	2025.08	2027.08	宁波领越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宁波领越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大叶墨西哥	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滨海大道32号	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滨海大道32号、墨西哥新莱昂州萨利纳斯维克多利亞市

为确保募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大叶墨西哥将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原因

公司积极进行“年产6万台骑乘式割草机生产项目”的规划与建设，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仍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主要是受国内和国际环境、募集资金使用等因素影响，基于谨慎性考虑，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为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公司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相应延期。2025年以来，美国政府多次宣布对进口美国产品加征关税，国际贸易环境不确定性进一步增加。为了应对美国加征关税的影响，公司本次增加大叶墨西哥作为共同实施主体以及增加墨西哥作为实施地点。

### 四、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 五、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项目中“年产 6 万台骑乘式割草机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并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而作出的谨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不存在实质性变更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郑光炼

\_\_\_\_\_  
赵春奎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